

债券代码：155085

债券代码：155169

债券代码：155279

债券简称：18 紫光 04

债券简称：19 紫光 01

债券简称：19 紫光 02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
（2019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

目录

重要声明	3
第一节 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0
第三节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10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6
第五节 本息偿付情况	28
第六节 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9
第七节 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30
第八节 负责处理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31
第九节 其他事项	32

重要声明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集团”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节 债券概况

（一）18 紫光 04

1、本次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14 号），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债券名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18 紫光 04。

4、债券代码：155085。

5、起息日：2018 年 12 月 10 日。

6、到期日：2023 年 12 月 10 日。

7、债券余额：50.0 亿元。

8、债券期限和利率：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通过询价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区间，以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利率加公司调整的基点，在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债券票面利率均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是指发行人既可上调票面利率，也可下调票面利率，调整幅度根据第 3 年末的市场情况具体确定。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0、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本期债券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1、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本期债券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2、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3、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2 月 10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4、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0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12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7、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发行人及子公司的营运资金、偿还债务，以及通过投资产业基金等方式，专项投资于发行人集成电路、云计算等相关产业。具体用途及金额比例由发行人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获授权人士根据发行人实际需求情况确定。

（二）19 紫光 01

1、本次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印发的“证监许可[2018]1714 号”批复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债券名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19 紫光 01。

4、债券代码：155169。

5、起息日：2019 年 1 月 25 日。

6、到期日：2024 年 1 月 25 日。

7、债券余额：6.0 亿元。

8、债券期限和利率：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通过询价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区间，以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利率加公司调整的基点，在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债券票面利率均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是指发行人既可上调票面利率，也可下调票面利率，调整幅度根据第 3 年末的市场情况具体确定。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0、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本期债券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

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1、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本期债券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2、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3、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 月 25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4、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5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7、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集团本部及子公司的营运资金、偿还债务，以及通过投资产业基金等方式，专项投资于发行人集成电路、云计算等相关产业。具体用途及金额比例由发行人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获授权人士根据公司实际需求情况确定。

（三）19 紫光 02

1、本次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印发的“证监许可[2018]1714 号”批复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债券名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3、债券简称：19 紫光 02。

4、债券代码：155279。

5、起息日：2019 年 3 月 25 日。

6、到期日：2022 年 3 月 25 日。

7、债券余额：20.0 亿元。

8、债券期限和利率：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通过询价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区间，以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2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 1 年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2 年票面利率加公司调整的基点，在存续期后 1 年固定不变。债券票面利率均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是指发行人既可上调票面利率，也可下调票面利率，调整幅度根据第 2 年末的市场情况具体确定。发行人将于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0、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本期债券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

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1、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本期债券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2、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3、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25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3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4、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25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3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7、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公司本部及子公司债务置换。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8 紫光 04”、“19 紫光 01”、“19 紫光 02”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金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发行人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发行人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储存、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并督促发行人公布相关临时公告，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中金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出具的临时受托管理报告情况如下：

1、2019 年 1 月 24 日，中金公司作为受托管理人公告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发行人审计机构变更的事项进行披露。发行人将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

2、2019 年 8 月 13 日，中金公司作为受托管理人公告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发行人控股股东筹划转让集团部分股权的事项进行披露。2019 年 8 月 8 日，清华控股、发行人与深投控共同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之终止协议》。

3、2019 年 11 月 5 日，中金公司作为受托管理人公告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出售、转让资产的事项进行披露。发行人下属控股子公司北京紫光展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讯投资”）持有北京紫光展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展锐”）57.14%股权，展讯投资通过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的方式，向外部投资者转让其所持有的紫光展锐 20%股权。与展讯投资转让紫光展锐 20%股权同时进行的还有紫光展锐增资项目。

第三节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成立日期：1993 年 4 月 12 日

注册资本：67,000 万元

实缴资本：67,000 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邮政编码：100191

信息披露负责人：常阳

联系电话：010-83459681

所属行业：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经营范围：集成电路和移动通信系统基站设备、交换设备及数字集成系统设备、无线移动通信集成电路、基带、射频、多媒体芯片和相关数字芯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云计算；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出租商业用房；租赁电子设备；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985435B

二、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状况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集成电路和移动通信系统基站设备、交换设备及数字集成系统设备、无线移动通信集成电路、基带、射频、多媒体芯片和相关数字芯片的技术开发、集成电路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等。主要产品包括移动通信芯片、物联网芯片、存储芯片、智能安全芯片、计算机和网络基础架构及解决方案、云计算和大数据应用等。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主要为 IT 及相关设备及服务、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2019 年度，发行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66.56 亿元，其中 IT 及相关设备及服务板块实现营收 537.02 亿元，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业务板块实现营收 163.00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0.06%和 21.26%。

（一）IT及相关设备及服务业务经营模式

发行人 IT 及相关设备及服务业务主要由紫光股份（000938.SZ）经营。紫光股份作为全球新一代云计算基础设施建设和行业智能应用服务的领先者，为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 和物联网在行业智能应用提供技术领先的计算、网络、存储和安全等软硬件产品，并为政府、电信、互联网、金融、教育、医疗、农业、交通、智慧城市等众多行业用户的云计算智能应用项目提供规划设计、软件开发、解决方案、系统集成及运维管理等全生命周期服务。紫光股份目前已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涵盖云计算 IaaS、PaaS 和 SaaS 层的全系列产品及解决方案，为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边缘计算、5G 和物联网等平台支撑。紫光股份在 AI 计算、SDN/NFV、ABC（AI、Big Data、Cloud Computing）融合平台开放计算、AI 防火墙等云计算智能应用关键技术领域处于全球领先地位，在政务云、金融云、交通云、融媒云、电信云等云计算智能应用领域保持技术和市场领先地位，引领新一代云计算基础设施建设和智能应用的创新发展。2019 年度，紫光股份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40.99 亿元，同比增长 11.92%。

（二）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业务经营模式

发行人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业务主要由紫光展锐、紫光国微（002049.SZ）、长江存储和法国立联信（Linxens）经营。

（1）紫光展锐：为全球第三大面向公开市场的手机芯片设计企业、全球领先的5G通信芯片企业和中国最大的泛连接芯片供应商之一，致力于移动通信和AIoT领域核心芯片的自主研发及设计，产品涵盖2G/3G/4G/5G移动通信基带芯片、AIoT芯片、射频前端芯片、无线连接芯片、电视芯片，是全球全面掌握2G/3G/4G/5G移动通信技术以及IoT等全场景通信技术的少数企业之一。2019年2月，紫光展锐发布5G通信技术平台马卡鲁及其首款5G基带芯片春藤510，标志着紫光展锐迈入全球5G第一梯队。

（2）紫光国微：聚焦集成电路芯片设计领域，业务涵盖智能安全芯片、高稳定存储器芯片、FPGA、半导体功率器件及超稳晶体频率器件等方面，已形成领先的竞争态势和市场地位。目前已形成智能卡安全芯片和智能终端安全芯片两大核心产品系列，可提供物联网安全、身份认证与安全支付等相关的芯片及解决方案，应用遍及国内外，涵盖了金融IC卡、电信SIM卡、M2M、电子证照、公共交通卡、居民健康卡、社保卡、移动支付卡、USB-Key、智能POS/mPOS安全主控等行业市场。2019年，紫光国微持续加大技术创新，核心业务规模和市场地位均迈上新台阶，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4.4亿元，同比增长39.54%。

（3）长江存储：为国家存储器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是一家专注于3D NAND闪存设计制造一体化的IDM集成电路企业，同时也提供完整的存储器解决方案。长江存储面向全球供应3D NAND闪存晶圆及颗粒，嵌入式存储芯片以及消费级、企业级固态硬盘等产品和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移动通信、消费数码、计算机、服务器及数据中心等领域。2019年9月，搭载长江存储自主创新Xtacking®架构的64层TLC 3D NAND闪存正式量产。2020年4月，长江存储推出业内首款128层QLC 3D NAND 闪存，单颗容量达1.33TB,并已在多家控制器厂商SSD等终端存储产品上通过验证。

（4）法国立联信：全球领先的电子连接器、无线射频识别（RFID）产品和LED光源设计与生产商，拥有“Linxens”的品牌，向全球超过400名客户提供产品/服务。主营业务为设计并制造用于智能卡和无线射频识别（RFID）天线和嵌体的微连接器。迄今为止，立联信供应超过1,000亿个Microconnectors和40亿个RFID天线，是许多塑造电信、交通、酒店、休闲娱乐、金融服务、电子政务、

门禁、医疗保健和物联网（IoT）等市场的技术先驱的首选供应商。

（三）发行人2019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亿元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比例（%）
一、营业总收入	769.38	799.54	-3.77
减：营业成本	624.30	531.67	17.42
税金及附加	3.68	4.21	-12.67
销售费用	47.09	42.89	9.80
管理费用	39.41	42.04	-6.26
研发费用	84.78	62.15	36.42
财务费用	92.36	65.22	41.62
加：其他收益	39.14	24.34	60.77
投资收益	133.42	5.58	2,292.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11	-54.20	144.49
信用减值损失	-1.42	0.00	-
资产减值损失	-43.89	-17.19	-155.27
资产处置收益	-0.31	-0.05	-507.12
二、营业利润	28.80	9.84	192.82
加：营业外收入	1.72	1.32	30.71
减：营业外支出	1.14	1.05	8.21
三、利润总额	29.39	10.11	190.85
减：所得税费用	21.18	7.50	182.57
四、净利润	8.21	2.61	214.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0	-6.31	326.68
少数股东权益	-6.09	8.92	-168.3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4	-6.19	28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35	-3.58	640.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3	-12.33	294.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8	8.75	-153.50

1、研发费用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研发费用为 84.78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6.42%，主要为发行人芯云板块研发投入增大所致。

2、财务费用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财务费用为 92.36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1.62%，

主要为发行人融资规模增加使得利息支出增加，同时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3、其他收益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其他收益为 39.14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60.77%，主要为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投资收益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为 133.42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292.75%，主要为发行人处置部分股权以及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收益。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24.11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44.49%，主要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价值上升所致。

6、资产减值损失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为 43.89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55.27%，主要因存储芯片板块存货跌价损失所致。

7、资产处置收益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资产处置收益为-0.3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507.12%，主要因非流动资产处置所致。

8、营业外收入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为 1.72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0.71%，主要因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9、所得税费用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所得税费用为 21.18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82.57%，主要因利润增加使得所得税增长。

10、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为 11.14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80.00%，主要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

11、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以及综合收益总额，较去年同期均有大幅增长，主要因投资收益增加及金融资产的价值上升所致。

12、归属于母发行人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发行人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归属于母发行人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发行人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较去年同期均有大幅增长，主要因投资收益增加及金融资产的价值上升所致。

13、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较去年同期均有一定程度减少，主要因存储芯片板块亏损所致。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状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发行人最近两年财务和资产情况。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8、2019年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9）007915号、大华审字（2020）00868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所引用2018、2019年度财务数据均摘自上述经审计的审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 减（%）
总资产	2,977.62	2,772.83	7.39
总负债	2,187.47	2,035.81	7.45
净资产	790.15	737.01	7.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48	124.11	-39.99
营业收入	769.38	799.54	-3.77
营业成本	624.30	531.67	17.42
利润总额	29.39	10.11	190.85
净利润	8.21	2.61	214.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44.96	-72.22	-100.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0	-6.31	326.68
息 税 折 旧 摊 销 前 净 利 润	166.25	123.20	3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234.06	8.64	2,608.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93.17	-453.78	57.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34.54	443.85	-107.7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7.51	504.18	2.64
流动比率	0.97	1.63	-40.60
速动比率	0.80	1.35	-41.17
资产负债率（%）	73.46	73.42	0.0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 产负债率（%）	95.28	97.59	-2.37
应收账款周转率	6.98	9.17	-23.82
存货周转率	2.98	3.16	-5.66
EBITDA 全 部 债 务 比 （EBITDA/全部债务）	9.83%	7.55%	30.17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资本化利息支出）	1.31	1.12	17.2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 产生的现金流量+现金利息支 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	3.48	1.24	180.95
EBITDA 利 息 保 障 倍 数 [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 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85	1.61	14.5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注：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合并报表合并口径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 $EBITDA = \text{利润总额}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text{固定资产折旧} + \text{摊销}$ ；
- 2、 $\text{流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
- 3、 $\text{速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净额}) / \text{流动负债}$ ；
- 4、 $\text{资产负债率} = \text{总负债} / \text{总资产}$ ；
- 5、 $EBITDA \text{ 全部债务比} = EBITDA / \text{全部债务}$
- 6、 $\text{利息保障倍数} = (\text{利润总额}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利息支出})$ ；
- 7、 $\text{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 (\text{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text{现金利息支出} + \text{所得税付现}) / \text{现金利息支出}$ ；
- 8、 $EBITDA \text{ 利息保障倍数} = EBITDA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 9、 $\text{贷款偿还率} = \text{实际贷款偿还额} / \text{应偿还贷款额}$ ；
- 10、 $\text{利息偿付率} = \text{实际支付利息} / \text{应付利息}$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4.48 亿元，较去年末减少 39.99%，主要因其他权益工具减少导致。

2、流动比率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流动比率为 0.97，较去年末降低 40.60%，主要因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3、速动比率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速动比率为 0.80，较去年末降低 41.17%，主要因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4、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利润总额、净利润以及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均有大幅增加，主要因投资收益增加及金融资产价值上升所致。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144.96 亿元，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100.71%，主要因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增加，以及存储芯片板块存货跌价损失所致。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净流入 234.06 亿元，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2,608.17%，主要因 2018 年其他业务收入产生的其他应收款项收回，以及收到政府补助带动增长。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净流出 193.17 亿元，较去年同期净流出相比减少 57.43%，主要因发行人减少对外投资所致。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净流出 34.54 亿元，较去年同期净流入降低 107.78%，主要因负债规模降低所致。

9、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为 166.25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34.94%，主要因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10、EBITDA 全部债务比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 EBITDA 全部债务比为 9.83%，较去年同期增加 30.17%，主要因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11、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019 年 1-12 月，发行人现金利息保障倍数为 3.48，较去年同期增长 180.95%，主要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二）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主要资产**

单位：亿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1.41	532.64	7.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57	97.39	-42.95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1	0.00	-
应收票据	6.88	12.09	-43.07
应收账款	121.65	98.69	23.27
应收款项融资	8.79	0.00	-
预付款项	22.49	37.29	-39.69
其他应收款	89.88	181.59	-50.51
存货	203.52	215.48	-5.55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77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33	8.43	22.65
其他流动资产	62.28	107.26	-41.94
流动资产合计	1,164.90	1,291.62	-9.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6.39	137.77	64.3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6	0.00	-
长期应收款	17.54	17.06	2.82
长期股权投资	124.09	24.76	401.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3	0.00	-
投资性房地产	3.29	3.40	-3.25
固定资产	319.71	196.28	62.88
在建工程	146.50	108.74	34.72
无形资产	142.78	143.62	-0.58
开发支出	133.29	110.17	20.99
商誉	539.08	543.17	-0.75
长期待摊费用	9.67	10.64	-9.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9	11.01	6.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00	174.59	-22.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2.72	1,481.21	22.38
资产总计	2,977.62	2,772.83	7.39

主要负债

单位：亿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6.95	266.76	3.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0.00	0.06	-100.00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6	0.00	-
应付票据	29.15	22.68	28.51
应付账款	129.99	117.36	10.76
预收款项	40.77	36.63	11.32
应付职工薪酬	32.43	29.68	9.26
应交税费	13.51	24.09	-43.94
其他应付款	68.65	62.95	9.06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57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4.08	172.28	210.01
其他流动负债	80.84	61.46	31.54
流动负债合计	1,206.44	794.53	51.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7.49	505.36	-25.30
应付债券	433.43	639.18	-32.19
长期应付款	34.29	28.60	19.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92	0.81	384.55
预计负债	1.81	2.19	-17.22
递延收益	103.59	49.85	107.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06	14.91	74.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44	0.38	17.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1.03	1,241.28	-20.97
负债合计	2,187.47	2,035.81	7.4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 55.57 亿元，同比减少 42.95%，主要因处置部分权益投资工具所致。

2、应收票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应收票据为 6.88 亿元，同比减少 43.07%，主要因下属子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3、预付款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预付款项为 22.49 亿元，同比减少 39.69%，

主要因货物提取及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4、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为 89.88 亿元,同比减少 50.51%,主要因相关应收款项收回所致。

5、持有待售资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持有待售资产为 0.00 亿元,同比减少 100.00%,主要因子公司持有待售业务出售完成所致。

6、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为 62.28 亿元,同比减少 41.94%,主要因下属子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引起。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 226.39 亿元,同比增加 64.33%,主要因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增加所致。

8、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为 124.09 亿元,同比增加 401.12%,主要为部分丧失控制权子公司转长期股权投资以及联营企业增加所致。

9、固定资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固定资产为 319.71 亿元,同比增加 62.88%,主要因国家存储基地项目建设所致。

10、在建工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建工程为 146.50 亿元,同比增加 34.72%,主要因国家存储基地项目建设所致。

1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为 0.00 亿元，同比减少 100.00%，主要因下属子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12、应交税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应交税费为 13.51 亿元，同比减少 43.94%，主要因期间税费计提与缴纳所致。

13、持有待售负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持有待售负债为 0.00 亿元，同比减少 100.00%，主要因子公司持有待售业务出售完成所致。

1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534.08 亿元，同比增加 210.01%，主要因即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债务增加。

15、其他流动负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为 80.84 亿元，同比增加 31.54%，主要为一年期债券增加所致。

16、应付债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应付债券为 433.43 亿元，同比减少 32.19%，主要因部分债券到期兑付、部分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1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为 3.92 亿元，同比增加 384.55%，主要因下属子公司计提股份支付所致。

18、递延收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递延收益为 103.59 亿元，同比增加 107.82%，主要为本年新收到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所致。

19、递延所得税负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负债为 26.06 亿元，同比增加 74.70%，主要为投资收益的税收递延所致。

（三）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应收账款等，账面价值总额为 259.7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2,418,455,054.07	质押用定期存单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523,215,020.47	保证金受限的款项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6,901,370.70	因其他原因受限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386,893,706.26	保证金受限的款项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36,076,371.37	因其他原因受限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7,843,990.36	存放在境外的投资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30,351,097.32	用于借款质押
应收票据	22,820,967.00	期末未终止确认
存货	3,063,510,958.62	用于借款抵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1,804,441.26	用于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8,791,962,194.27	融资性售后回租
固定资产	1,040,993,162.02	用于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134,084,993.60	融资性售后回租
在建工程	173,376,875.00	用于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874,683,333.32	融资性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237,505,922.03	用于借款抵押
合计	25,970,479,457.67	/

（四）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获得的银行授信总额 2,700.38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 1,308.64 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1,391.74 亿元。发行人主要合作银行包括中国进出口银行、中信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北京银行等。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18 紫光 04

根据“18 紫光 04”募集说明书和相关申报文件的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60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本息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发行人及子发行人债务置换、补充营运资金及通过投资产业基金，专项投资于发行人集成电路、云计算等相关产业。其中发行人及子发行人债务置换不超过 55 亿元，投资产业基金不超过 5 亿元，其余部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本期债券共募集资金 50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净额为 499,25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其中 391,389.90 万元用于债务置换，25,000.00 万元用于投资产业基金，82,860.1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发行人对于该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该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及发行人《财务支出审批实施细则》、《财务支出审批流程》的规定，设立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严格执行逐级审批程序。每期募集资金到专项账户后，由金融市场部融资项目管理人员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用途发起资金调拨申请，通知债券主承销商和监管银行审核后，经发行人金融市场部、财务会计部及发行人财务负责人分别签署审批，方可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出。

（二）19 紫光 01

根据“19 紫光 01”募集说明书和相关申报文件的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发行人本部及子发行人债务置换，补充营运资金及通过投资产业基金，专项投资于发行人集成电路，云计算等相关产业。其中发行人本部及子发行人债务置换不超过 25 亿元，投资产业基金不超过 5 亿元。

本期债券共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净额为 59,91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其中 50,000.00 万元用于债务置换，9,91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发行人对于该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该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及发行人《财务支出审批实施细则》、《财务支出审批流程》的规定，设立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严格执行逐级审批程序。每期募集资金到专项账户后，由金融市场部融资项目管理人员按照募

集说明书的约定用途发起资金调拨申请，通知债券主承销商和监管银行审核后，经发行人金融市场部、财务会计部及发行人财务负责人分别签署审批，方可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出。

（三）19 紫光 02

根据“19 紫光 02”募集说明书和相关申报文件的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2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发行人本部及子发行人债务置换。

本期债券共募集资金 20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净额为 199,8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199,800.00 万元用于债务置换。发行人对于该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该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及发行人《财务支出审批实施细则》、《财务支出审批流程》的规定，设立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严格执行逐级审批程序。每期募集资金到专项账户后，由金融市场部融资项目管理人员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用途发起资金调拨申请，通知债券主承销商和监管银行审核后，经发行人金融市场部、财务会计部及发行人财务负责人分别签署审批，方可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出。

以上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18 紫光 04”、“19 紫光 01”、“19 紫光 02”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履行的程序与募集说明书披露内容一致，募集账户运作规范。

第五节 本息偿付情况

“18 紫光 04”的付息日期为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2 月 10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10 日。

“19 紫光 01”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 月 25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5 日。

“19 紫光 02”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25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3 月 25 日。

报告期内，“18 紫光 04”已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兑付了利息，“19 紫光 01”和“19 紫光 02”尚未到本息兑付日，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形。

第六节 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度，“18 紫光 04”、“19 紫光 01”、“19 紫光 02”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节 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1、信用评级结论：发行人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经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18 紫光 04”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发行人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经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19 紫光 01”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发行人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经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19 紫光 02”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最新跟踪评级结论：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出具的《紫光集团有限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信评委函字[2019]跟踪 510 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18 紫光 04”、“19 紫光 01”、“19 紫光 02”信用等级均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20 年度跟踪评级结果预计于 2020 年 7 月在中诚信公司网站(www.ccxr.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

3、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评级差异情况。

第八节 负责处理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9 年度，发行人负责处理与“18 紫光 04”、“19 紫光 01”、“19 紫光 02”相关事务的专人无变动。

发行人最新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如下：

姓名：常阳

职务：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海淀区知春路 7 号致真大厦 B 座 16 层

电话：010-83459681

传真：010-83459696

电子信箱：changyang@unigroup.com.cn

第九节 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2019 年末紫光集团对外担保的余额为 11.48 亿元，较 2018 年末减少约 5.02 亿元。2019 年度，发行人对外担保占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45%。

序号	贷款单位	担保金额（元）	担保人	起始日	到期日	贷款机构
1	厦门紫光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2016/3/14	2026/3/13	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市分行
2	天津紫光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930,000,000.0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2019/4/26	2020/4/24	渤海银行天津分行
3	安哥拉财政部	188,357,400.00	紫光软件有限公司	2019/5/9	2021/5/9	中国工商银行
	合计	1,148,357,400.00				

二、发行人新增借款情况

无。

三、发行人涉及的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一）诉讼、仲裁

（1）大唐移动诉讼展讯上海

案件	进展情况	涉及金额 （人民币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对发行人经营情况 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大唐移动诉展讯上海	二审审理中	55,225	否	无

（2）Yannick Zoccola 诉讼法国 Linxens 控股和新加坡 Linxens

案件	进展情况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 偿债能力的影响
Yannick Zoccola 诉讼法国 Linxens 控股和新加坡 Linxens	审理中	1,260.70 万美元及 8 万欧元	否	无

（二）行政处罚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无其他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及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2019 年度，发行人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涉及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五、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一）2019 年 1 月，发行人更换审计机构，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发行人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

（二）2019 年 8 月 8 日，清华控股、发行人与深投控共同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之终止协议》。本次终止协议签署后，发行人股权结构保持不变，清华控股仍持有发行人 51%股权，仍为发行人控股股东。

（三）发行人下属控股子公司北京紫光展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讯投资”）持有北京紫光展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展锐”）57.14%股权，2019 年 11 月，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展讯投资向外部投资者转让其所持有的紫光展锐不超过 20%股权，同时，紫光展锐增资项目也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股及增资项目构成完整的紫光展锐股权重组项目，转股和增资价格以经清华大学备案的资产评估值为依据。股权重组完成后，展讯投资仍为紫光展锐控股股东。

中金公司作为“18 紫光 04”、“19 紫光 01”、“19 紫光 02”的受托管理人，就发行人上述部分重大事项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具体情况请参考本报告“第二节、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9 日

